



不符合项报告

审核领域及 类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QMS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MS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OHSMS 质量管理体系：初次认证第（二）阶段		
受审核方	安徽中恒科技有限公司		
受审核部门	营销部	陪同人员	石玉杰
不符合事实描述： 抽查热处理、喷涂的外包方滁州曹顺，未提供《供应商评价记录表》，也没有其他证据显示按照要求对其进行评价。 上述事实不符合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GB/T 19001:2016 idt ISO 9001:2015 标准 8.4.1 条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GB/T 50430-2017 标准 条款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GB/T 24001-2016 idt ISO 14001:2015 标准 条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GB/T 28001-2011 idt OHSAS 18001:2007 标准 条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ISO45001：2018 标准 条款相关要求 不符合性质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严重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			
审核员：周世	审核组长：周世	受审核方代表：李德胜	
日期：2020.7.2	日期：2020.7.2	日期：2020.7.2	
纠正措施验证（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） 合机做了下列措施 1. 对热处理、喷涂外包方滁州曹顺进行了评价和选择。 2. 对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 3. 补充了纠正措施表 措施有效 审核员：周世 日期：2020.7.10			



不符合项纠正措施表

不符合项事实摘要:

外市时, 没有对外包方滁州智吸进行评价

纠正情况:

对外包方滁州智吸进行了评价, 经评价合格列入合格供方

原因分析:

对标准理解不透, 工作不细致, 没有意识到外包方评价的重要性

纠正措施:

1. 对相关人员进行标准 ISO9001:8.4.1 条款的培训
2. 对滁州智吸进行了评价

预定完成日期:

举一反三检查情况:

查该方的评价情况没有发现类似情况

受审核方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:

纠正措施有效

验证人: 石生 日期: 2020.7.6

受审核方代表: 支德胜 日期

培训记录

编号: JL-7.2-02

培训时间	2020.7.6	培训地点	会议室	培训教师	石玉杰		
培训内容	ISO 9001: 2015 标准 8.4.1 条款培训			培训方式	讲课		
参加培训人员名单							
应到人员	签到	应到人员	签到	应到人员	签到	应到人员	签到
石玉杰							
张世伟							
郭红							
<p>培训内容摘要: (包括使用的培训教材等)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ISO9001: 2015 标准的具体内容; ISO9000 标准 8.4.1 条款的学习, 热处理、喷涂对产品质量的重要性。</p>							
<p>考核成绩: (可附表)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课堂提问、互动式学习, 全体合格。</p>							
<p>培训有效性评估: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通过培训, 员工对 ISO 9001 标准 8.4.1 条款有了较深的理解, 并结合各相关人员的工作作出要求, 达到预期的目的, 培训有效。</p>							
评估人: 石玉杰				日期: 2020年7月6日			

记录人: 石玉杰

